

中国青年政治学院
2017 年硕士研究生拟录取人事档案调档函

_____:

贵单位_____ (考生编号: _____); 报考专业: _____), 报考我校 2017 年硕士研究生, 该考生已初选合格, 录取通知书将于 6 月底发放, 为政审需要, 请贵单位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将其《中国青年政治学院报考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政治审查表政审表》连同全部人事档案(含党团组织关系)材料并寄出, 寄送至中国青年政治学院研究生处, 以便我们进行录取工作。

如无法提供, 请出具相关说明并寄送至中国青年政治学院研究生处。

此致

中国青年政治学院研究生处

2017 年 6 月 7 日

研究生处

通讯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25 号弘德楼 203 室中国青年政治学院研究生处

邮政编码: 100089

联系人: 刘老师 梁老师

联系电话: 010-88567500